

國立聯合大學 109 年系所及學位學程自我評鑑校級推動小組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會議地點：第二(八甲)校區圖書館 1 樓第 6 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會議主席：蔡校長東湖

壹、業務報告：

- 一、本校依工作期程，業經會議審議確認評鑑項目、指標與檢核重點；自評相關規定修正案；工作期程項目表等，並編撰第三週期自評實施計畫(初稿)送校內外指導委員審查中，將依指導委員審查意見回覆說明及部分編修計畫後於 3 月 20 日前送高教評鑑中心審查，先行說明。(高評中心暫定 6-7 月核定審查結果)
- 二、高教評鑑中心審查認可本校實施計畫前，受評單位應可先著手撰寫自評報告，依期繳交(原則 109.8 前)，俾本校實施自我評量作業，及依各受評單位學術領域委外書審及進行後續改善，併予說明。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1.啟動評鑑相關運作組織						2.訂定作業時程						3.訂定品保項目與核心指標						4.檢視相關規定與實施機制						5.辦理評鑑研習						6.校內宣導與共識			3.20 前送高評中心機制審查						內部評量 (含自我改善期間)						外部評鑑						1.評鑑結果公布與後續追蹤改善						2.9.15 前繳交自辦結果報告至高評中心審查						持續改進		

- 三、各受評單位除自評報告外，評鑑研習或相關說明會，評鑑項目之受評單位特色討論等，應留存會議記錄或相關照片以供結果審查編寫參用。
- 四、重申(109.1.8 本會議決議)：本校第三週期自我評鑑報告資料準備範圍：
 - (一)自我評量報告：105 學年~108 學年
 - (二)實地訪評自評報告：105 學年~109(上)
- 五、受評系所如有以上區間之基本資料需求，請依循上一週期業務權責分工(如下)，如以下無列入者，請自行聯繫相關單位或於下次會議時提出：

序號	項目	權責單位
一	基本資料表(一)學生數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註冊組、課務組)
二	基本資料表(二)教職員人數	人事室
三	基本資料表(三)學分數	各系所填寫，再送教務處註冊組確認
四	基本資料表(四)獎助學金	學務處課指組
五	基本資料表(五)系所經費	主計室、圖書館、學務處、研發處
六	基本資料表(六)學生學習成果	各系所、教務處、學務處、研發處
七	基本資料表(七)國際化	各系所、教務處、研發處、語文中心、

序號	項目	權責單位
		人事室
八	異動校務評鑑資料-資訊圖書	資訊處、圖書館
九	異動校務評鑑資料-體育	體育室
十	異動校務評鑑資料-教學學習資源	語文中心、圖書館
十一	異動校務評鑑資料-學生學習輔導	學務處

貳、提案討論

第一案

案由：本校第三週期自評報告撰寫格式建議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為本校自辦評鑑各受評單位自評報告撰寫格式統一性，及因應受評單位需求，先由研發處草擬兩個版本供參考討論，如除所提供方案 A、方案 B 外，尚有其他意見或想法，亦可提出及調整更動。
- 二、檢附撰寫格式討論方案如附件 1。

決議：依會議討論修正 B 版後適用。(如附件 1)

第二案

案由：本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審查意見回復內容涉本會議討論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校依規定自我評鑑實施計畫應送指導委員審議，審議意見應有適當回復或據以修改計畫書內容後送高教評鑑中心審查，目前已彙整委員意見其中涉本會議應討論項目如說明，另業務權責有關教務處、校務研究室或其他單位者，還請協助於 3 月 13 日(五)前回覆。
- 二、檢附本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審查意見回復說明表如附件 2。

決議：

- 一、部分意見協助回復單位請於期限內傳送研發處。
- 二、綜整後回復說明如附件 2。

參、自我評鑑報告書建議佐證資料一覽表說明：綜整第二案修正如附件 3。

肆、校務研究室相關業務報告

- 一、自本年度起，校務研究室提供各單位之各項議題分析報告均以公文書方式發送，並於其中說明與該項報告相關自我評鑑效標。後若於撰寫時遺失報告，

可自行到校務研究室網頁分析報告專區以專任老師之帳密登入下載。

二、本學期校務研究室將進行各系所核心能力學生問卷。對象是日間部大二生-學期初配合學務處 UCAN 共通職能普測實施。以及畢業生-含大學日間、進修部及碩士生，時間為期中；期中那次須由系所配合完成，屆時敬請配合。

上次評鑑會議曾通過各系所為自己的核心能力設定達成時行為指標(效標)，每項能力至少三個，以利可觀評量達成度。惟第一次問卷時間較趕，大多數系所尚未完成，仍以舊式問卷進行。

報告決議：系所核心能力請再檢視後送校務研究室。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6:10

國立聯合大學 109 年系所及學位學程自我評鑑校級推動小組會議
簽到表

109.3.10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蔡東湖	蔡東湖
副校長/主秘/ 研發長	張良漢	張良漢
副校長/教務長	黃素真	黃素真
學務長/ 客家學院院長	林本炫	林本炫
校務研究室	周永平	周永平
電資學院院長	賴俊宏	賴俊宏
管理學院院長	馬麗菁	馬麗菁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黃惠禎	黃惠禎
設計學院院長	張建成	
電子系主任	李宜穆	李宜穆
資工系主任	李國川	李國川
經管系主任	胡天鐘	胡天鐘
資管系主任	溫敏淦	溫敏淦

職稱	姓名	簽名
財金系主任	姜清海	姜清海
客傳所所長	鄭明中	鄭明中
文創系主任	李威霆	李威霆
文觀系主任	范以欣	范以欣
語傳系主任	盛鎧	盛鎧
華文系主任	劉若緹	劉若緹
工設系主任	方裕民	方裕民
建築系主任	王本此 梁漢溪	王本此
教師代表 資工系	韓欽銓	請假(上課)
教師代表 經管系	吳志正	
教師代表 文創系	陳君山	陳君山
教師代表 語傳系	陳盈盈	陳盈盈
教師代表 工設系	洪偉肯	
教師代表 原民班	林明	林明